

实验中心实验管理人员培训制度

实验教学中心是培养学生实践能力的重要场所，是教学科研的重要基地。拥有一支政治与业务素质高的实验管理人员，实验中心的实践教学才能发挥出其重要的作用，并实现学校培养高质量人才的目标，同时也能提升实验管理人员的个人职业发展。因此开展中心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和素质提高具有重要的意义。为了做好中心管理人员的培训工作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1. 立足工作岗位，结合中心人员实际状况，制订实验中心工作人员的培训计划。

2. 开展内容丰富、形式多样的思想与业务培训，全面提高实验教学队伍、技术队伍和管理队伍的素质，提高为教学、科研服务的综合能力。

3. 培训要重内容轻形式，可以采用在岗在职培训，也可以脱岗外出培训；可以在校内、国内培训，必要时也可以开展国外业务培训。可以是轮训，也可以是关键技术、关键岗位的培训。要兼顾需要与可能，原则上以在岗学习和国内培训为主。

4. 对培训工作的过程与效果开展评价、评估，并不断探索和完善培训机制。

5. 培训、学习过程中取得的有关资质证书或学历学位证明，及时报送中心主任处，以便记录在册。